

##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王英特龙拟出售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通知获悉，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海王英特龙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王英特龙”）拟出售其全资子公司江苏海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海王”）100%股权予第三方。目前正与交易方磋商相关的交易条款，尚未达成任何最终的协议。

### 一、拟出售子公司情况介绍

江苏海王为海王英特龙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生物制剂研发及体外诊断试剂产业化，目前在研项目尚未投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000万元，住所为泰州市健康大道801号27幢（药城）。

经审计，截止2014年12月31日江苏海王总资产约为11,168.02万元，净资产约为7,078.36万元；2014年营业收入约为99.06万元，净利润约为-1,157.30万元。

截止2015年11月30日，江苏海王总资产约为9,556.09万元，净资产约为5,974.16万元，2015年1-11月净利润约为-1,104.20万元。（未经审计）

目前江苏海王旗下拥有泰州海王纳米生物医学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成立于2014年1月，规模相对较小。

### 二、出售股权原因及对公司可能产生的影响

江苏海王预计未来数年投入较大且仍将继续亏损，亏损幅度可能扩大，出售江苏海王股权后将对海王英特龙盈利能力带来积极有利的影响，并可以减少英特龙营运资金的支出，有利于海王英特龙集中资金于盈利产业的发展。公司预计本次海王英特龙出售子公司股权事项不会对本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 三、其他事项说明

目前海王英特龙尚未与第三方达成任何协议，相关事项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海王英特龙本次拟出售江苏海王股权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审批程序（如需）。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